



张集镇 2024 年道路修建项目投标文件

供应商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（加盖电子签章，填写完整，格式见《磋商文件》附件）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12-JSDX-C2024-0029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徐州市铜山区张集镇人民政府的张集镇 2024 年道路修建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张集镇 2024 年道路修建项目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智旭建设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73.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4.8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智旭建设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4年12月08日
徐旭

注：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：建筑业。

说明：

- 中小微企业的划分具体以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和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规定为准。
-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供应商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张集镇 2024 年道路修建项目投标文件



张集镇 2024 年道路修建项目投标文件

3、中标、成交供应商为小型、微型企业的，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随中标、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4、供应商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与事实不符的，依照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。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 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自测小程序，用微信搜索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。

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

张集镇 2024 年道路修建项目投标文件